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碳酸二甲酯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项目基本情况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投资建设碳酸二甲酯项目的议案》，同意由全资子公司江苏索普聚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酯科技”）于镇江新区新材料产业园内投资 21.81 亿元建设年产 20 万吨碳酸二甲酯项目（以下简称“碳酸二甲酯项目”）。

本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上的《江苏索普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投资建设碳酸二甲酯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8）。

碳酸二甲酯项目原计划在镇江新区新材料产业园内投资建设，后公司为优化产业布局，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建设主体和建设地点进行了调整。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索普新材料吸收合并聚酯科技及相关资产处置的议案》，同意由全资子公司江苏索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聚酯科技，聚酯科技原碳酸二甲酯项目相关资产及负债无偿划转至本公司。原计划在镇江新区新材料产业园内建设的碳酸二甲酯项目，将另择地块由公司作为主体实施。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9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上的《江苏索普关于全资子公司索普新材料吸收合并聚酯科技及相关资产处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6）。

2026 年 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江苏索普（集团）有限公司部分土地使用权及建筑物的议案》，为满足公

司未来发展需要，增加公司项目用地储备，公司决定与控股股东江苏索普（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协议购买其持有的 3 处土地及 14 幢房产。上述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13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上的《江苏索普关于购买控股股东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02）。

二、项目进展情况

上述购买土地可以满足碳酸二甲酯项目建设落地需求，公司拟依托该部分地块规划实施建设碳酸二甲酯项目，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不涉及额外办理新增用地审批手续。

经此次产业布局优化调整，碳酸二甲酯项目可依托公司现有气化装置，无需另行配套建设同类设施，有效压降了整体投资规模。目前，公司已取得最新《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总投资额 15.4 亿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碳酸二甲酯项目已完成了工艺包采购及项目初步设计工作，并取得了能评、环评、安评、规划许可、施工许可（机柜间）等前期审批手续。

三、项目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碳酸二甲酯项目建成投产后，将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产品矩阵，提高公司产品附加值，持续夯实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整体盈利能力。

项目在后续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可能会受到行业政策调整、市场供需波动、宏观环境变化及不可抗力等影响，存在项目建设进度及实际经营效益不及预期等潜在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研判，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